

法規名稱：臺北市高氣離子混凝土建築物鑑定原則手冊

修正日期：民國 109 年 01 月 20 日

當次沿革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20 日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109）北市都建字第  
10931406741 號令修正發布；並自 109 年 2 月 4 日起生效

臺北市高氣離子混凝土建築物鑑定原則手冊，內容詳如附件。